

证券代码: 002480

证券简称: 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25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肖光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秀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建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6,536,579.89	986,293,409.36	-8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118,382.67	20,610,968.77	-37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486,253.84	18,482,735.37	-41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1,798,376.90	-125,546,114.29	-228.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0	0.0319	-328.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0	0.0319	-328.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0.95%	-3.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938,153,226.56	7,350,090,053.96	-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63,312,274.39	2,721,114,392.50	-2.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6,567.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5,22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941.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8,729.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250.20	
合计	1,367,871.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1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0%	122,333,000	122,333,00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60%	104,572,204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3%	45,598,451		质押	45,500,000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0%	32,268,492			
广州市城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7%	20,549,607			
重庆兴瑞巨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17,447,600			
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16,092,000		质押	16,000,000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三和创赢定增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6,703,700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5,741,828			
吴见娣	境内自然人	0.59%	4,574,8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4,572,204	人民币普通股	104,572,204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598,451	人民币普通股	45,598,451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32,268,492	人民币普通股	32,268,492
广州市城投投资有限公司	20,549,607	人民币普通股	20,549,607
重庆兴瑞巨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4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47,600
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92,000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三和创赢定增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0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3,700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741,828	人民币普通股	5,741,828
吴见娣	4,574,800	人民币普通股	4,574,800
谢凤伟	3,980,013	人民币普通股	3,980,0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双方为一致行动人；2、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3、本公司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53,257.45万元，减幅32.25%，主要系支付采购货款所致。
-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950.57万元，增幅31.83%，主要系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 3、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398.52万元，增幅55.46%，主要系产品销售相关的预收款增加所致。
- 4、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5,654.62万元，减幅63.07%，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的工资及奖金所致。
-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50,086.85万元，增幅62.50%，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重分类转入所致。
- 6、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44,851.05万元，减幅91.84%，主要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7、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267.83万元，减幅67.61%，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8、营业收入同比减少83,975.68万元，减幅85.14%，营业成本同比减少71,407.71万元，减幅86.33%，主要系轨道交通产业上年同期根据客户交货计划交货量较大，本期交付同比大幅下滑，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相应减少所致。
- 9、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341.68万元，减幅51.11%，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应交增值税减少，增值税附加税费相应减少所致。
- 10、销售费用同比减少1,345.65万元，减幅49.08%，主要系根据收入准则，本期将运输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列报，以及营业收入同比减少，相关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 11、其他收益同比减少239.08万元，减幅79.59%，主要系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12、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同比增加940.37万元，增幅263.46%，主要系应收款项减少，公司按会计政策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 13、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同比减少799.88万元，减幅100.00%，主要系轨道交通产业本期生产车辆同比减少，产能利用率较低，现有生产订单分摊的人工费、折旧费等制造费用大幅增加，使得存货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对其差额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 14、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1,641.35万元，减幅411.05%，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减少，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七、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光辉

2021年4月26日